个人有关情况鉴定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身份证号 |  | 学号 |  |
| 毕业学校 |  | 院系 |  | 专业 |  |
| 在高等院校学习期间担任学生干部情况（担任过学生干部是指，在高等学校学习期间的院系以上团组织、学生会、研究生会中担任部门副职以上职务（担任普通干事、理事等职务的不符合要求），或在班委会（含班级团组织）中任职，且连续任职时间满1学年） | （填写说明：1、没有担任过学生干部的填无；2、曾担任过多个职务的，每一个职务都要写明起止年月、任职单位及职务。） |
| 在高等院校学习期间获得院系级以上“三好学生”、“优秀学生干部”、“优秀毕业生”等荣誉，或者获得校级以上奖学金情况 | （填写说明：1、没有获得过院系级以上“三好学生”、“优秀学生干部”、“优秀毕业生”、校级以上奖学金的填无；2、曾多次获得过的，每一个奖项都要写明获奖年月、授奖单位及奖项名称。） |
| 党纪、政纪、校纪处分和行政、刑事处罚情况 | （填写说明：1、没有受到过处分(罚)的填无；2、曾多次受处分(罚)的，每一次处分(罚)都要写明处分(罚)年月、事由及种类。） |
| 本人承诺签名 | 所在院系党组织意见 |
| 本人承诺：以上提供的信息均真实、准确、有效。签名： 年 月 日 |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
**备注：通过报名资格审查后，报考人员请自行下载打印本表，按要求如实填写、签名并经所在院系党组织审核盖章，待进入面试环节提交资格审查单位。**